**重庆市铜梁区维新镇人民政府**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本镇政府机构具有党委和政府两项职能，党委领导政府工作。主要是政治思想和方针政策的领导，干部的选拔，考核和监督，经济和行政工作中重大问题的决策，同时是基层国家行政机关，行使本行政区的行政职能。

1.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决议以及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

2.执行全乡的社会和经济发展计划、预算，管理本乡内的经济、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治安、人民调解、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移民开发、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

3.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4.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

5.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民族宗教政策，保障少数民族的权利和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尊重民族宗教信仰；

6.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7.办理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维新镇位于铜梁区西北部，距铜梁城区43公里，辖区面积48.52平方公里（其中场镇面积0.3平方公里）。维新镇下设三办（党政办、经发办、财政办）和七个事业单位（农业服务中心、文化服务中心、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所、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乡村产业培育中心、乡村生态治理中心）。全镇7个行政村，1个社区，村干部49人，111个村民小组。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22年度收入总计2,416.85万元，支出总计2,416.85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减少568万元，下降19.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数量减少，主要涉及泥结石路硬化工程、公路建设、铜梁区第十三特困供养设施（维新敬老院）前期工作、5+2衔接试点项目及其他项目。

**2.收入情况。**2022年度收入合计2,412.04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568万元，下降19.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数量减少，主要涉及泥结石路硬化工程、公路建设、铜梁区第十三特困供养设施（维新敬老院）前期工作、5+2衔接试点项目及其他项目。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412.04万元，占100.0%；此外，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4.81万元。

**3.支出情况。**2022年度支出合计2,412.04万元，较上年决算减少568万元，下降19.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数量减少，主要涉及泥结石路硬化工程、公路建设、铜梁区第十三特困供养设施（维新敬老院）前期工作、5+2衔接试点项目及其他项目支出，其中：基本支出1,501.2万元，占62.2%；项目支出910.84万元，占37.8%；此外，结余分配0万元。

**4.结转结余情况。**2022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4.81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0%。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416.85万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568万元，下降19.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数量减少，主要涉及泥结石路硬化工程、公路建设、铜梁区第十三特困供养设施（维新敬老院）前期工作、5+2衔接试点项目及其他项目。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194.94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605.21万元，下降21.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数量减少，主要涉及泥结石路硬化工程、公路建设、铜梁区第十三特困供养设施（维新敬老院）前期工作、5+2衔接试点项目及其他项目。较年初预算数增加383.75万元，增长21.2%。主要原因是未预算铜梁区第十三特困供养设施（维新敬老院）前期工作资金及5+2衔接试点项目资金。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4.81万元。

**2.支出情况。**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194.94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605.21万元，下降21.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资金拨付减少，主要涉及泥结石路硬化工程、公路建设、铜梁区第十三特困供养设施（维新敬老院）前期工作、5+2衔接试点项目及其他项目。较年初预算数增加383.75万元，增长21.2%。主要原因是未预算铜梁区第十三特困供养设施（维新敬老院）前期工作资金及5+2衔接试点项目资金支出，故本年度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3.结转结余情况。**2022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4.81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0%。

**4.比较情况。**本部门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76.55万元，占35.4%，较年初预算数增加205.35万元，增长36.0%，主要原因是2022年一是未预算新增人员1名经费，二是未预算本年人员社保费用增加补缴，三是未预算本年用于宣传各项政策的宣传类费用增加。

（2）科学技术支出10万元，占0.5%，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0万元，增长100.0%，主要原因是未预算用于加强科学技术普及的科普画廊项目，故增加科学技术支出。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6.38万元，占1.7%，较年初预算数增加34.38万元，增长1719.0%，主要原因是未预算部分文化服务中心人员经费。

（4）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319.27万元，占14.5%，较年初预算数增加226.12万元，增长242.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社保经费增加，未纳入预算范围。

（5）卫生健康支出91.47万元，占4.2%，较年初预算数增加43.17万元，增长89.4%，以及新冠疫情相关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专项经费增加，未纳入预算范围。

（6）节能环保支出82.05万元，占3.7%，较年初预算数减少43.30万元，下降34.5%，主要原因是乡村生态治理中心人员编制调整。

（7）城乡社区支出0万元，占0.0%，较年初预算数减少31万元，下降100.0%，主要原因是城乡社区项目减少，故实际支出与预算产生出入。

（8）农林水支出693.15万元，占31.6%，较年初预算数减少154.82万元，下降18.3%，主要原因是一事一议泥结石资金本年度减少154.82万元。

（9）交通运输支出93.06万元，占4.2%，较年初预算数增加62.41万元，增长203.6%，主要原因是62.41万元的公路建设资金，未纳入预算范围。

（10）住房保障支出46.58万元，占2.1%，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0%。

（1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46.44万元，占2.1%，较年初预算数增加31.44万元，增长209.6%，主要原因是本年临时产生的31.44万元救灾资金未进行预算。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501.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088.8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4.42万元，增长0.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工作人员1名。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公用经费412.36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26.97万元，下降23.5%，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缩减行政运行经费。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政府履行工作职能所需的办公费、印刷费等。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0万元，年末结转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217.1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37.21万元，增长20.7%，主要原因是专项债券5+2衔接试点项目比上一年度扶贫专项资金多增加37.21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383.75万元，增长21.2%。主要原因是专项债券5+2衔接试点项目未纳入年初预算。本年支出217.1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37.21万元，增长20.7%，本年专项债券5+2衔接试点项目比上一年度扶贫专项资金多支出37.21万元。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6.19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4.61万元，下降42.7%，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严格控制“三公”经费使用。较上年支出数减少2万元，下降24.4%，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缩减“三公”经费。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较上年支出数增加0万元，2022年度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支出，与上年度决算数持平。

公务车购置费0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较上年支出数增加0万元，2022年度我单位无公务车购置支出，与上年度决算数持平。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6.19万元，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区内因公出行、各种业务检查、应急处突等工作所需车辆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洗车停车费、保险费等。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4.61万元，下降42.7%，较上年支出数减少2万元，下降24.4%，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严格控制“三公”经费使用。

公务接待费0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较上年支出数增加0万元，2022年度我单位无公务接待支出，与上年度决算数持平。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2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0个团组，0人；公务用车购置0辆，公务车保有量为7辆；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0批次，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0人。2022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0元，车均购置费0万元，车均维护费0.88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缩减会议支出。本年度培训费支出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因厉行节俭，缩减培训费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51.59万元，主要用于开支办公经费、印刷费、委托业务费和劳务费等。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24.02万元，下降26.1%，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缩减行政运行经费。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7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6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72.6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4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370.2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72.6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18.4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8.6%。主要用于采购节能环保、公路建设、维新镇敬老院改造等工程。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对部门整体和26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以填报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26项，涉及资金2412.04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预算绩效项目开展完成良好，保证了项目资金投入，绩效指标完成度高，服务对象满意度好。

**（二）绩效自评结果。**

**1.绩效目标自评表。**

（1）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详见附件重庆市铜梁区维新镇人民政府2022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2）项目绩效自评表。

详见附件重庆市铜梁区维新镇人民政府2022年度项目绩效自评表。

**2.绩效自评报告或案例。**

**我单位未委托第三方开展绩效评价。**

**3.关于绩效自评结果的说明。**

我单位对26个项目进行绩效自评，其中26个已完成年度绩效目标，0个未完成年度绩效目标。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未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曹艺 023-45862231